

000272

中共河南省委文件

豫发〔2016〕26号



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 战略纲要》的实施意见

(2016年8月25日)

为认真贯彻创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部署要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结合我省实际，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党的十八大提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调科技创新是提高社会生产力和综合国力的战略支撑，必须摆在国家发

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是中央在新的发展阶段确立的立足全局、面向全球、聚焦关键、带动整体的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成为全党全社会推动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的行动指南。当前，我省正处于蓄势崛起、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处于爬坡过坎、攻坚转型的紧要关口，长期积累的结构性矛盾依然存在，创新驱动能力还不够强，更加需要强大的创新力量，必须按照“坚持双轮驱动、构建一个体系、推动六大转变”进行布局，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现代化建设提供强大动力。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要求，认真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部署，把创新驱动发展作为全省的优先战略，坚持市场导向、集聚资源、人才为先、重点突破，着力发挥科技创新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的基础、关键和引领作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动力根本转换，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带动全面创新，以体制机制改革激发创新活力，以现代创新体系支撑创新型大省建设，不断开创全省创新发展新局面。

（二）基本原则

问题导向、紧扣发展。坚持面向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

求，明确科技创新的主攻方向，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尽快实现突破，进一步提升科技创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深化改革、完善机制。坚持科技体制改革和经济社会领域改革同步发力，强化科技与经济对接，健全创新的市场导向机制，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政策链相互支撑，释放科技创新潜能。

扩大开放、集聚资源。坚持以全球视野谋划和推动创新，充分利用国内外的创新资源，主动融入全球创新网络，补齐创新短板，集聚创新资源，提升创新能力。

人才为先、强化激励。坚持创新驱动实质是人才驱动，落实以人为本，尊重创新创造的价值，注重强化激励机制，加快建设一支规模宏大、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创新型人才队伍。

（三）战略目标

分三步走：

第一步，到 2020 年基本建立结构合理、要素完备、开放兼容、高效管用的现代创新体系，建成创新型省份，力争进入中部创新发展先进行列。

——创新型经济格局初步形成。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实现翻番，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 50% 左右，培育形成一批在国内国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创新

型企业和产业集群。主要农作物基本实现良种全覆盖。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60%。

——自主创新能力大幅提升。研究与试验发展 (R&D) 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5% 以上，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超过 10 件。企业成为技术创新的主体，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平均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达到 1.0% 以上，大中型企业省级以上研发机构基本实现全覆盖。

——创新体系协同完善。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成为全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增强内生发展动力的重大载体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中原创新创业中心。国家级高新区力争超过 10 家，国家级创新平台超过 300 个。

——创新环境更加优化。激励创新的政策法规更加健全，知识产权保护更加严格，形成崇尚创新创业、勇于创新创业、激励创新创业的价值导向和文化氛围。

第二步，到 2030 年进入全国创新发展先进行列，研究与试验发展 (R&D) 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8%，发展驱动力实现根本转换，现代创新体系更加完备，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创新活力竞相迸发，创新源泉不断涌流。

第三步，到 2050 年建设成为在国内外具有影响力的创新型大省，创新的制度环境、市场环境和文化环境更加优化，劳动生产率、社会生产力提高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和全面创新，为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现代化新河南提供强

大支撑。

二、战略任务

紧紧抓住经济竞争力提升的核心关键、社会发展的紧迫需求，做好近期重点工作与中长期任务的统筹衔接，围绕产业链系统研究组织创新链，强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重大任务部署。

（一）推动产业技术创新，打造发展新优势

坚持需求导向和产业化方向，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智能化、数字化、网络化、绿色化、集约化作为提升产业竞争力的技术基点，以技术的群体性突破支撑引领产业集群创新发展，培育壮大高成长性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重点领域新跨越。

1. 电子信息及智能终端。围绕泛在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完善技术研发平台和产业体系，推动云计算、大数据和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技术与综合应用。攻克移动智能终端安全芯片及组件、可见光通信、物联网、网络系统安全等核心技术，加强智能终端、北斗导航定位、新型传感器、网络动态防御、信息通信设备等产品研发及推广应用。发展工业大数据应用和服务，研发智能设备及终端嵌入式软件、智能设计与仿真及工具软件、自主可控的工业平台软件，建设工业云平台体系。

2. 高端装备制造。突出特色优势、强化高端突破，以

装备制造业的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为重点，推动产业升级发展。加强智能电网、智能制造、矿山工程、建设工程、轨道交通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研发，重点发展工业机器人、数控机床、新型输变电装备、掘进装备、起重装备、冶金矿山及石油装备、新型农机装备、节能环保装备等高端装备及产品。开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网络协同制造技术研究，以工业大数据为纽带，加快网络化制造技术、云计算、大数据等在制造业中的深度应用，推动高端装备制造业向智能化转变。强化先进制造基础零部件的研发，建设基础数据库和工业试验平台，提升基础材料、基础工艺、基础软件等技术的应用水平。

3. 新材料。加快新材料技术向功能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突破新材料设计与先进制备加工技术。开展超硬材料的非磨削应用技术开发，加强无触媒纳米晶金刚石聚晶、大单晶金刚石等技术研究。以高速、高效、精密为发展方向，加快汽车、电子信息、机床工具、新能源等领域用高性能超硬材料制品的研发与应用。围绕高温工业、新能源、新型环保、国防军工等领域发展需要，重点开展长寿命、高效节能、绿色环保等功能耐火材料的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以多品种、精细化、高端化为方向，突破高性能聚烯烃、碳纤维、光电薄膜、超薄电子布、加工型助剂等新型功能材料和精细化学品制备关键技术。积极开展石墨烯、高性能纳米材

料等前沿新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4. 新能源。积极发展可再生能源，优化能源结构，推动能源应用向清洁、高效、低碳转型。加快清洁能源和新能源技术及产品开发，发展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生物质发电、核电等新能源装备，开展大规模新能源供需互动、储能和并网关键技术研究。开展新能源汽车共性关键技术研发，突破电机一体化底盘、电池管理系统、电驱动总成、集成控制系统等关键核心技术，推动新能源客车、新型动力电池和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5. 钢铁及有色金属。加快先进冶炼、高效轧制、精细加工等加工关键技术和装备应用，推动冶金行业绿色清洁生产。重点研发生产高端钢铁材料和铝、铜、钛、镁、钨、钼等先进合金材料，加快向产业链中高端攀升。突破先进制造基础零部件用钢生产关键技术，重点推进高速铁路、汽车、船舶、海洋工程、核电等领域重大技术装备用高端钢铁材料的研发和生产。针对汽车、轨道交通、电工电子、航空航天、船舶等领域需求，加快高性能铝及铝合金材料精深加工新技术研发。促进黄金、铅、钨、钼等优势资源向精深加工绿色化转型发展。

6. 煤炭及煤化工。加快煤炭开采及精深加工领域的科技创新，促进产业转型发展。推进煤炭开采技术创新和装备升级，实现煤炭综采的智能化、绿色化。开展煤炭共伴生资

源协同开发与多级利用、燃煤污染物控制及资源化利用等关键技术研究，进一步提升煤炭开发利用水平。加快关键技术研发，拉长产业链条，实现煤炭的制品化、高端化，力争在煤制烯烃、芳烃、炔烃等关键技术方面实现新突破，以新型合成树脂、合成纤维等为突破口，加快研发高端煤化工产品，提高煤炭资源的利用效率和产品附加值。

7. 新型建材。以低碳、绿色、高性能为方向，提升装备性能、资源综合利用率及产品品质。开展第二代新型干法水泥和浮法玻璃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重点开发核电水泥、海工水泥等特性与专用水泥、高性能复合超薄超厚功能玻璃等产品。加快水泥窑协同处置城市生活垃圾及危险废物处置、水泥窑炉粉尘及氮氧化物减排等技术的开发应用。推动轻质高强板材、承重复合板和建筑涂料等新型材料技术研发。

8. 现代农业。以集约、高效、可持续为方向，提高农业产业化水平。突出优质、高产，加强生物技术与传统育种方法结合，构建高效复合育种技术体系，强化小麦、玉米、花生等优势领域农作物新品种选育，推进现代种业快速发展。加快农业物联网、农业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研发与应用，大力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完善物流配送及综合服务网络。深入开展节水农业、循环农业、有机农业等技术研发和应用，加快农业智能化装备研制，开发标准化、规模化的现

代养殖技术，研究推广农业面源污染和重金属污染低成本防治的技术和模式，推动农业高效、优质、安全、集约发展。

9. 食品工业。以实现食品加工物流绿色高效、解决食品质量安全问题、保障消费者饮食营养健康为目标，加快推进主食产业化，实现由“食品工业大省”向“食品工业强省”转变。重点围绕速冻米面及调制食品、低温畜禽肉制品和乳制品、食疗产品、冷链果蔬食品、主流休闲食品、面制主食和功能性食品等，开展重大共性关键技术攻关，研制食品加工工程装备，为食品制造产业向方便营养健康和高效节能低碳方向发展提供科技保障。加强食品质量稳定与安全控制等基础性研究，完善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加快推进食品营养健康产业发展。

10. 生物医药与健康。积极应对重大疾病和人口老龄化挑战，提升重大疾病防控、公共卫生、生殖健康等技术保障能力。重点研发针对重大疾病的化学药高端制剂、生物技术药物，积极开展新靶点、新结构、新机制的创新药物研究。培育豫药品牌，促进中药原生态及规范化种植和深加工，加强现代中药研发和产业化。开展重大疾病的快速诊断试剂及新型诊断试剂研发，加强重大疫病的精准防治关键技术研究。加强自动检测设备、新型留置针等诊疗设备研发，开发药械组合产品。加强基于“互联网+”的智能健康产品研发，推动自我健康管理、早期预防、移动医疗和医药电子商

务相结合的大健康服务。

11. 资源高效利用与环境保护。以保障资源高效稳定供给和环境绿色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大力发展节能低碳与环保技术及装备研发，推动资源高效利用和环境污染治理的技术集成示范与产业化应用。围绕有效缓解资源的供需矛盾，开展水资源、矿产资源、农副产品资源、城镇废弃物等的高效开发和利用技术研究，积极发展绿色再制造和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完善环境技术管控体系，加强水、大气和土壤等污染防治及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环境检测与应急技术研究应用，形成源头控制、清洁生产、末端治理和生态修复的技术体系，提高环境承载能力。

12. 智慧城市与数字社会。围绕城镇群协同发展与人居环境优化，加强新技术和管理创新的支撑，推进平安河南建设。发展交通、电力、通信、地下管网等市政基础设施的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推动大数据、互联网等关键技术在绿色建筑、海绵城市、智慧城市、生态城市等领域大规模应用。加强城镇公共安全风险防控与应急技术装备、重大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与防范等技术和产品攻关，推进城镇治理公共服务平台多系统和多平台信息集成共享。

13. 现代服务业。以新一代信息和网络技术为支撑，加强技术集成和商业模式创新，提高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水平。围绕生产性服务业共性需求，加强网络化、个性化、虚

拟化条件下服务技术创新，推进电子商务、现代物流以及信息技术、系统集成、业务流程、动漫游戏开发、工业设计及管理、互联网增值业务等服务外包发展。开展服务模式创新，拓展数字生活、互联网金融、网络教育等新兴服务业。针对企业技术创新需求，加快推进工业设计、文化创意和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提升重点产业的创新设计能力。

（二）壮大创新主体，提升创新质量效益

明确各类创新主体在创新链不同环节的功能定位，激发主体活力，系统提升各类主体创新能力，夯实创新发展的基础。

1. 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以全面提升企业创新能力为核心，引导人才、平台等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形成完善的研发组织体系。实施创新龙头企业培育工程，按照突出引导、注重集成、上下联动、重点推进的原则，围绕我省重点发展的主导产业、支柱产业，选择一批对产业发展具有龙头带动作用、创新发展能力强的创新型骨干企业，整合创新资源，协同社会创新力量，培育一批核心技术能力突出、集成创新能力强、引领产业发展的创新龙头企业。实施“科技小巨人”企业培育工程，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建设面向中小企业的社会化技术创新公共服务体系，发挥“互联网+”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平台主体作用，集聚创新资源和高端科技人才，加快推动一批创新能力强、成长速度快、发展

潜力大的企业成长为“专、精、特、新”的“科技小巨人”企业。落实税收优惠政策，积极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加快形成创新龙头企业引领、高新技术企业助推、科技型中小企业协同发展的全产业链创新型企业集群。

2. 加强有特色高水平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建设。发挥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等公益机构在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及行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中的引领作用，大力增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聚焦优势领域，积极支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完善高等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加快建立现代大学制度，着力增强创新发展活力。坚持高起点、高水准、有特色，深化高等学校科研体制改革，强化科教紧密协同，加强协同创新中心建设，组建跨学科、综合交叉的科研团队，形成一批优势特色学科集群、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和中试转化基地，系统提升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技研发、成果转化四位一体创新水平。增强科研院所创新创业能力，加快科研院所分类改革、分类管理、分类考核，建立健全现代科研院所制度，落实和扩大科研院所法人自主权，赋予创新领军人才更大财物支配权和技术路线选择权，有效整合优势科研资源，推进集成创新能力提升，在优势领域形成一批具有鲜明特色的技术研究中心和示范基地。

3. 培育市场化新型研发组织。完善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创新机制，实施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发展工程，以高成

长性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支柱产业为重点，积极引导企业、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等建立机制灵活、互惠高效的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搭建技术研发、市场融资、人才交流和资源整合的创新平台。积极发展新型研发机构，围绕区域性、行业性重大技术需求，组建产业技术研究院、协同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新型研发机构，实行多元化投资、多元化模式、市场化运作，形成企业、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科技社团等多方共担风险和共享利益的创新共同体。

（三）优化创新布局，拓展创新发展空间

进一步优化创新布局，以创新要素的集聚和流动，促进区域协同创新发展，全面提升创新发展水平。

1. 全力推进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以“三市三区多园”为主体架构，不断优化示范区空间布局和功能布局，将其打造为引领全省创新发展的核心增长极。突出核心区引领，强化核心区的战略先导地位，适时扩编核心区的建设规划，集聚高端创新资源，加快培育优势主导产业，促进产业成群成链发展，提升产业创新水平。拓展辐射区空间，参照国家高新区的标准，面向特色产业园区遴选建设辐射区，复制推广先行先试政策，推动与核心区良性互动、协同发展。提升共建区功能，采取“一区多园”的方式，探索将符合条件的辐射区提升为示范区的异地共建区，赋予其核

心区政策权限和功能定位。

2. 提升高新区发展水平。适时复制推广示范区先行先试政策，推动高新区体制机制创新，落实省辖市级经济管理权限和相关行政管理权限，鼓励省级以上高新区按照有关规定，拓展发展空间，突出特色优势，优化产业布局，形成一批具有竞争力的高端产业集群。支持国家高新区积极创建国家级创新型科技园区和特色园区，鼓励有条件的省级高新区创建国家高新区。积极引导省产业集聚区走创新发展的道路，培育创新型产业集聚区，重点依托创新型产业集聚区建设一批省级高新区，加快形成国家高新区、省级高新区、创新型产业集聚区协同发展格局。

3. 积极建设中原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区。整合资源，创新机制，加大中原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区建设力度，以培育现代食品产业为引领，集成熟化绿色、生态、环保、节水、节能等生产技术，覆盖种、养、加、物流等全环节，构建新型农村科技服务体系，打造生产规模化、集约化、集群化，产业专业化、品牌化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培育创新型农业产业化集群，把示范区打造成发展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的主阵地、现代农业科技创新和技术应用的示范样板，推动农业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4. 促进区域创新资源合理流动。打破领域和区域界限，推动创新要素合理流动、高效配置，构建跨区域的创新网

络，推动各地市间共同设计创新议题、互联互通创新要素、联合组织技术攻关，推进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联网共享，激励各类创新创业人才的双向流动，加快创新成果区域间转化应用，努力形成深度融合的互利合作格局，打造区域协同创新共同体。加强创新型城市建设，支持创新基础较好的城市创建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发挥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在中原城市群中支撑引领作用，探索城市群协同创新发展新机制。

（四）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实现重点领域跨越发展

按照聚焦目标、集成资源、重点突破、加快赶超的要求，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强化省市联动，突出战略部署，加大重大科技专项的实施力度。

1. 加快已启动重大科技专项的实施。提升专项实施效能，在新能源汽车、化工、电气装备、现代种业、节能减排、新药创制等领域，加大产业技术创新力度，突破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与信息集成、智能电网柔性输变电等一批重点关键技术，形成跨海隧道施工装备、高压大容量柔性直流输电装备等一批重点装备和产品，培育一批规模效应突出、产业特色鲜明、科技水平领先的创新型产业集群，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2. 围绕产业链系统布局一批重大科技专项。按照竞争力最强、成长性最好、关联度最高的原则，围绕我省产业发

展优势和方向，加强产业链条中关键领域、薄弱环节的重大技术攻关，重点在高端装备制造、功能性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与创新药物、生态环境与资源综合利用、现代食品、现代农业等领域，围绕产业链部署安排一批重大科技专项，力争在新型电力装备、机器人与智能装备、可见光通信、北斗导航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取得原创性重大突破，研制具有国际市场竞争力的重大产品，以优势领域的局部突破带动产业整体提升，加快向价值链中高端攀升。

（五）推进开放式创新，补强创新发展短板

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主动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全方位推进开放式创新，吸纳国内外创新资源。

1. 推进内外结合的开放创新。积极推动与发达国家的科技合作，引进海外关键技术和研发团队，建设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国际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国际科技合作示范基地等国际化平台和载体。吸引国内外一流大学、科研院所在豫合作建设分校或重大科教平台，在建设用地、建设资金等方面优先予以保障。支持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科技合作，通过技术输出，推动我省优势技术、产品、装备走出去，扩大海外市场份额。积极推动我省骨干企业、优势产业与技术等走出去，以建立海外研发中心、并购、合资、参股等方式吸收当地创新资源，提升海外技术专利运营能力。加强与国内创新实力雄厚地区科技创新战略合作，加快构建综合性合

作平台，打造创新要素畅通、科技设施联通、创新链条融通、人员交流顺通的协同创新机制。

2. 加强纵横结合的开放创新。建立健全与国家相关部委的创新合作机制，积极争取国家创新资源在豫布局，实现国家战略目标与地方发展重点的紧密结合，促进新技术新成果在豫转移转化。争取中国科学院在我省设立研发机构，支持中国科学院郑州工业先进技术研究院建设，加快河南省中国科学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心发展，推进中国科学院高端科技成果在豫转移转化。强化我省相关创新主体与世界 500 强企业、大型央企及境内外知名院校、科研机构和知名创新型企业合作，吸引其在豫设立研发机构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积极汇聚各类创新资源。

3. 建立健全技术转移服务体系。以国家技术转移郑州中心、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审查河南中心等国家级科技服务机构为依托，加快技术转移的组织创新和模式创新，培育一批市场活力强的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发展研发设计、中试熟化、检验检测认证、知识产权等各类科技服务，构建市场化、专业化、网络化的技术转移服务体系。

4. 推进军民科技融合。发挥国防科技创新重要作用，加强与军事院校、军工科研院所、军工企业合作，构建统筹有序、需求对接、资源共享的军民融合体制，推进军民融合科研基地和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建设军民科技融合发展产业

基地和产业园。完善军民创新规划、项目、成果转化对接机制，打通军民科技成果双向转移转化渠道，支持创新能力强、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能带动和引领行业发展的创新型军转民、民入军产业化发展项目建设，加强信息技术、精密制造、电子器材、机电产品、高端测试仪器等领域的合作研发和成果转化，推动军民结合产业快速发展。

（六）鼓励原始创新，提升源头供给能力

加强优势产业领域共性关键技术问题研究，提升我省重点领域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

1. 加强面向经济转型升级的基础前沿和高技术研究。围绕涉及长远发展的经济社会关键共性问题，加强产业转型升级的核心技术、关键技术、前沿技术研究，着力破解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重大技术瓶颈难题。超前部署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研究，积极争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支持，深入实施联合基金、省自然科学基金，重点围绕信息安全、特种功能材料、农作物遗传育种、肿瘤免疫基因治疗、重大传染性疾病等领域，集中力量，重点突破，增强创新源头供给，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制高点。

2. 提高优势领域重点学科创新能力。以我省重大战略需求为导向，进一步加大对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的支持力度，提高基础研究水平，研发一批具有重大影响的知识创新成果。聚焦学科发展前沿，优化学科结构布局，凝练若干

相互支撑、特色显著、优势突出的学科方向，形成一批相互促进、交叉协同、集群发展的学科群，打造一批国内一流的优势学科和领域。

3. 建设一批支撑高水平创新的基础设施和平台。适应经济新常态创新活动的特点，围绕我省重大战略需求，建设一批具有影响力的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技术创新平台、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协同创新中心、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质检中心等创新平台。支持河南省科学院高新技术创新基地建设。加快建设大型共用实验装置、数据资源、生物资源、知识和专利信息服务等科技基础条件平台。

（七）推动创新创业，打造发展新引擎

加快建设创新创业支撑体系，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生态环境，全面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

1. 建设创新创业孵化载体。充分利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探索新型创新创业服务模式，建立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众创空间、虚拟创新社区和星创天地。以行业龙头骨干企业、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为主体，加快建设各类专业化众创空间。建设多种形式的孵化机构，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完整孵化链条和“孵化+创投”的创业模式，打造一批各具特色的创新创业综合平台和示范基地。支持国家“双

创”示范基地建设，布局建设省级“双创”示范基地，加快形成我省“双创”载体支撑体系。

2. 营造创新创业环境。支持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事业单位的科技人员离岗创业，对在豫转化科技成果或创办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按照有关政策规定保留其原有身份、编制和职称，档案工资正常晋升。支持在职科研人员在完成本职工作的基础上，采取兼职兼薪方式创业或服务企业创新。鼓励和引导创业投资机构、银行、担保机构等各类金融机构支持创新创业，指导科技型中小企业在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或挂牌融资。鼓励各类社会力量举办创新创业大赛、投资路演、创业沙龙、创业讲堂、创业训练营等各类创新创业活动。

3. 加速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落实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等相关法律和政策，下放科技成果使用、收益和处置权，提高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将职务科技成果转让收益用于奖励成果完成人和为成果转化作出重要贡献的其他人员的比例。对于担任领导职务的科技人员获得科技成果转化奖励，按照分类管理的原则执行。研究开发机构、高等学校等事业单位（不含内设机构）担任正职领导职务的科技人员可获得现金奖励，其他领导可获得现金、股份或出资比例等奖励和报酬。鼓励高等学校、科研机构转化职务科技成果以股权或者出资比例形式给予科技人员个人奖励。支持国有企业依法制

定科技成果收益分配具体办法，建立健全科技成果、知识产权归属和利益分享机制。

（八）建设高水平人才队伍，支撑引领创新发展

实施人才强省战略，把人才作为支撑发展的第一资源，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改革和政策创新，激发各类人才创新活力。

1. 加快建设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和高技能人才队伍。研究制定高层次人才认定办法和评价标准，出台更具吸引力的“高精尖缺”人才培养引进政策，引导各类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围绕重点产业和重点领域，深入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育工程，造就一批高水平的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建立高层次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在岗位设置、人员流动等方面简化程序、特事特办、随报随批。注重培养一线创新人才和青年科技人才，对青年人才开辟特殊支持渠道。倡导崇尚技能、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大规模培养技师、高级技师等高技能人才，造就更多的“大国工匠”。

2. 发挥企业家在创新创业中的重要作用。实施创新型企业家培养工程，建立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的职业经理人队伍，培育一批具有创新理念、国际视野和勇于实践的企业家。大力弘扬豫商精神，树立创新光荣、创新致富的社会导向，依法保护企业家的创新收益和财产权。完善创新型企业家培养模式和评价机制，实行积极的政策激励措施，将其

纳入省优秀专家、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等评选推荐范围。

3. 营造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实行更具竞争力的人才引进政策，广泛吸引海内外顶级高层次人才及其团队带技术、带成果、带项目来豫创新创业和转化成果。改进科研人员薪酬和岗位管理制度，破除人才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建立健全科研人才双向流动机制，促进科研人员在事业单位和企业间合理流动。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和服务保障体系，形成有利于人人皆可成才、各类人才脱颖而出的社会环境。

三、保障措施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必须从体制改革、环境营造、资源投入、组织领导等方面加大保障力度。

（一）改革创新治理体系

顺应创新主体多元、活动多样、路径多变的新趋势，推动政府管理创新，形成多元参与、协同高效的创新治理格局。

1. 转变政府创新管理职能，合理定位政府和市场职能。强化政府战略规划、政策制定、环境营造、公共服务、监督评估和重大任务实施等职能。建立健全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竞争性的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开发由市场和企业决定。建立创新治理的社会参与机制，发挥各类行业协会、基金会、科技社团等在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中的作用。

2. 加强省市县三级协同。进一步完善省市县三级科技

行政管理体系，建立责权统一的协同联动机制，充分调动市县加快创新驱动发展积极性，在科技创新投入、创新政策落实、重大项目实施、发挥创新平台和载体作用等方面形成省市县三级协同效应，不断提高科技创新效能。

3. 构建科技管理基础制度。建立省级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开展科技报告制度，加快建立科技资源共享平台，建立健全运行补助机制。建立健全科技创新统计调查机构，完善创新调查和统计制度。建立高层次创新决策咨询机制，发挥好科技界和各类智库对创新决策的支撑作用，提出重大政策建议。

（二）全方位加大创新投入

1. 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坚持把科技作为财政投入重点领域，建立健全财政性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统筹安排、优先保障重点科技支出需求。根据实施创新驱动发展实际需求，结合财力状况，研究制定加大投入的规划，确保财政科技投入稳步增长。

2. 优化财政科技投入方式。加快推进科技经费管理制度改革，完善稳定支持和竞争性支持相协调的机制。积极推进涉企财政资金基金化改革。设立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和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综合运用无偿资助、后补助、政府采购、风险补偿、股权投资等多种投入方式，带动社会资源向创新链的

各个环节聚集，形成与创新链紧密关联的资金链。

3. 发挥金融创新对技术创新的助推作用。完善科技和金融结合机制，引导支持金融机构实施产品和服务创新，形成各类金融工具协同支持创新创业的良好局面。鼓励金融机构设立科技支行或科技金融事业部。选择符合条件的银行业金融机构，争取开展科创企业投贷联动试点，为企业提供股权和债权相结合的融资服务方式。支持创投机构快速发展，加快形成支持创业创新和新兴产业发展的长效机制。争取设立科技证券机构，鼓励引导证券机构为科技型企业提供上市培育、并购交易、股权投资等服务。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股权质押贷款等业务，鼓励保险公司对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给予履约保证保险，加快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建设，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

4. 强化资本市场对科技创新的支持。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在境内主板、中小板、创业板、新三板及海外市场、中原股权交易中心上市或挂牌，支持上市、挂牌企业开展多种形式的并购重组再融资。引导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通过发行公司债等方式拓宽融资渠道。

（三）完善突出创新导向的评价制度

根据不同创新活动的规律和特点，建立健全科学分类的

创新评价制度体系。制定突出创新导向的评价办法，完善分类评价标准，基础研究突出同行学术评价，应用研究突出市场评价，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突出社会评价。实施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作为财政科技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完善人才评价制度，进一步改革完善职称评审制度，增加用人单位评价自主权。激励国有企业加大创新投入，全面落实国有企业研发投入视同利润的考核措施，各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安排适当比例的资金用于国有企业自主创新并逐年增加。加强科技投入统计工作，切实把科技统计数据作为技术创新活动分析和决策的重要依据，激励各类创新主体加大研发投入。

（四）实施知识产权、标准、质量和品牌战略

1. 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省。全力推进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建设，全面提升我省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能力。引导支持市场主体创造和运用知识产权，以知识产权利益分享机制为纽带，促进创新成果知识产权化。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健全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完善省市县三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体系，强化知识产权制度对创新的基本保障作用。推进产业集聚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加快构建网络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体系。

2. 加强技术标准创新。推进先进技术标准研制，将我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转化为先进标准，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地方标准、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培育

和发展团体标准，做好强制性标准实施，形成支撑产业升级的标准群，全面提高行业技术标准和产业准入水平。

3. 加快质量强省和河南品牌建设。实施质量品牌提升行动，以技术创新提升产品质量性能，积极培育形成以技术、标准、品牌、服务为核心的质量新优势，加快从制造到创造的转变进程。完善质量诚信体系，形成一批品牌形象突出、服务平台完备、质量水平一流的优势企业和产业集群。

（五）培育创新友好的社会环境

1. 健全保护创新的法治环境。加快创新薄弱环节和领域的立法进程，组织开展创新政策清理，及时废止有违创新规律、阻碍新兴产业和新兴业态发展的政策条款，建立创新政策协调审查机制。

2. 培育开放公平的市场环境。强化政策引导作用，利用首台（套）订购、普惠性财税和保险等政策手段，降低企业创新成本，扩大创新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空间。推进要素价格形成机制的市场化改革，强化能源资源、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刚性约束，提高科技和人才等创新要素在产品价格中的权重，让善于创新者获得更大的竞争优势。

3. 营造鼓励创新的良好氛围。大力弘扬创新文化，不断增强全社会的创新意识。采取多种方式，积极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氛围。加强科研诚信建设，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恪守学术道德，坚守社会责

任。加强科学教育和科学技术普及，提高全民科学素养，在全社会塑造科学理性精神。

（六）加强对创新驱动发展的组织领导

1. 加强领导。按照省委、省政府统一部署，省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体系建设领导小组负责实施意见的具体组织工作，加强对创新驱动发展重大战略问题的研究和审议，推动实施意见的落实。

2. 落实责任。各级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要制定贯彻落实本意见的具体实施方案，逐级明确任务和责任，确保落实到位。强化党政一把手落实创新驱动发展的责任机制。建立由科技部门牵头，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财政等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

3. 监测评价。坚持把战略目标与年度任务相结合，建立科学的评价机制。把创新驱动发展成效纳入领导干部考核的范围，作为评价市县经济发展绩效的重要内容。建立创新调查制度，定期发布监测评估结果，引导广大干部树立正确政绩观。

4. 加强宣传。做好舆论宣传，大力宣传在创新驱动发展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和人物，及时总结推广成功经验和有益做法，让创新驱动发展理念成为全社会共识，调动全社会参与支持创新的积极性，使创新成为全社会共同的价值追求。

（此件公开发布）

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

2016年8月31日印发

